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朱伟平先生计划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计算，下文中关于公司总股本的计算均为299,141,086股。）的0.0251%。

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朱伟平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朱伟平先生于2020年6月1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5,000股，占公司的0.0251%。

截至本公告日，朱伟平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 总股本的比例
朱伟平	竞价交易	2020年6月18日	7.036	75,000	0.025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朱伟平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0	0.1003%	225,000	0.07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0	0.025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000	0.0752%	225,000	0.0752%
--	---------	---------	---------	---------	---------

注：若上表中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存在差异，均因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朱伟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朱伟平先生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日，朱伟平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0日